

证券代码：837000 证券简称：特飞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天衡审字（2026）00753 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特飞科技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65,598.56 元，截止 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9,245,583.01 元；且资金链紧张，202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达到 138.26%，2025 年末流动比率为 36.56%，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771,760.64 元，202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5,995.89 元，并且公司银行信贷能力较弱，可能出现到期债务无法进行兑付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特飞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监事会对本次监事会出具的《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本次监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监事会推进相关工作，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